

附表六

股本來源

年 月	發 行 價 格	核 定 股 本		實 收 股 本		備 註	
		股 數	金 額	股 數	金 額	股 本 來 源	其 他

註1：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。

註2：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（核准）日期與文號。

註3：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，應以顯著方式標示。

註4：以貨幣債權、技術抵充股款者，應予敘明，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。

註5：屬私募者，應以顯著方式標示。

股 份 種 類	核 定 股 本			備 註
	流 通 在 外 股 份 (註)	未 發 行 股 份	合 計	

註：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股票（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，應予加註）。